

证券代码：300430

证券简称：诚益通

公告编号：2016-003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学贤先生主持，参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经营以及现金流动情况，公司拟向华夏银行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最终以华夏银行实际审批授信额度为准），实际控制人梁学贤先生、梁凯先生提供个人信用保证担保，期限 1 年。具体用款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与华夏银行签署上述综合授信的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实际控制人梁学贤先生、梁凯先生回避表决）：同意票 7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诚益通科技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诚益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益通科技”）为进一步开拓市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北京银行中关村支行申请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公司为诚益通科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互相担保的议案》

为进一步开拓市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北京诚益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益通科技”）、北京东方诚益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诚益通”）、北京欧斯莱软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欧斯莱”）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上述三家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中关村支行申请 1.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期限 1 年，公司与上述三家子公司互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学贤先生、梁凯先生提供个人信用保证担保，同时以北京市海淀区丰慧中路 7 号新材料创业大厦B座 817、818、819、820 四套房产作为抵押。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实际控制人梁学贤先生、梁凯先生回避表决）：同意票 7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星期三）14:00 在公司 6 层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此项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票的 100%，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1 日